

# 中華民國體操協會 2023 年杭州亞洲運動會

## 第三階段第三期培訓隊教練及選手選拔辦法

壹、依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1 年 12 月 21 日心競字第 1110013694 號函辦理。

貳、目的：精選嚴訓男子、女子選手及教練代表我國參加 2023 年杭州亞洲運動會，成隊奪牌、個人奪金，讓世界看見臺灣，為國爭光。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肆、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體操協會。

伍、協辦單位：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陸、賽事資訊：第 19 屆亞洲運動會，將於 09 月 23 日至 10 月 08 日，假中國杭州舉行。

柒、選拔日期與地點：

一、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8 日（星期日），男子、女子上午 10 時，假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體操館舉行。

捌、參加年齡限制資格：

一、男子 2004 年 12 月 31 前出生之中華民國國民。

二、女子 2006 年 12 月 31 前出生之中華民國國民。

玖、參加辦法：

一、填寫報名表(如附件)浮貼 2 吋半身照片 2 張或填寫報名表電子檔。

二、報名時間與地點：自即日起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五)下午 17 時止，以電子郵件寄至中華民國體操協會電子信箱 (ctgal23@yahoo.com.tw)，或傳真(02)2778-1514 報名，並聯絡本會確認後，始完成報名(因辦理保險時效關係，不接受現場報名)。

三、報名費:新台幣 2,000 元整，經報名後未出賽需繳交行政費新台幣 500 元整。

四、報到時間與地點(不另函通知)

1. 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8 日（星期日），上午 8 時 50 分，假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體操館舉行。

五、技術、裁判會議時間及地點(不另函通知)

1. 技術會議：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8 日（星期日），男子、女子上午 9 時，假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體操館舉行。

2. 裁判會議：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8 日（星期日），男子、女子上午 9 時 30 分，假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體操館舉行。

## 六、比賽時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8 日（星期日），上午 10 時，男子六項，女子四項。

## 七、賽前練習：

112 年 1 月 6 - 7 日（星期五、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6：00 時。（配合國訓中心訓練時間）

## 壹拾、選拔賽編組

一、依據報名人數多寡分組，並由本會統一編組。

## 拾壹、評分規則及競賽類別

一、採用最新版 2022-2024 F. I. G. 國際男子、女子競技體操評分規則評分。

## 拾貳、錄取人數及錄取優先順序

一、選手：選手錄取標準順序如下

### （一）男子選手正選 16 名

1. 保留 2022 亞洲競技體操錦標賽及世界盃挑戰賽取得獎牌之選手，保留之選手必需在 1 月 8 日選拔賽中，進行六項全能檢測。
2. 其餘名額依全能總分由高至低排序錄取前 10 名。
3. 如尚有名額時，由總教練以有利團隊成績為考量，提出建議名單提報本會選訓委員會議通過。

### （二）女子隊選手錄取 9 名

1. 原 2022 年亞運代表隊正選女子選手如於本次選拔全能成績達 45.5 分(含)以上，可由本次及 111 年 5 月 1 日之選拔成績擇優(全能)成績列入排序；全能未達 45.5 分之選手依本次成績進行排序。
2. 依全能成績由高至低排序錄取前 9 名。
3. 最低錄取標準全能成績 45.5 分。
4. 如有缺額時，由選訓委員會經會議徵召遞補。

（三）依遴選辦法最終修訂之名額錄取之。

（四）經獲選之選手必需參與本次培訓，拒絕參與或中途放棄者，將報本會紀律委員會。

（五）如有得分相同，依照 F. I. G. 2022 Technical Regulations, Section 2, Art. 7.2 辦理。

二、教練：男子教練 4 名，女子教練 3 名

（一）資格：

1. 凡本會會員，並持有中華民國體育總會核發之國家級教練證者，或經專案同意之 B 級教練及外籍教練。
2. 可配合長期公假調訓，並可參加訓練者。

(二) 男子教練共 5 名：依據訓練及賽事奪牌考量，由總教練另提報教練 4 名。

(三) 女子隊教練共 3 名：

1. 正選選手之教練依其選手名次給予對應分數，第 1 名至第 9 名給予分數如下表，積分由高至低優先遴選前 3 名；積分相同時，以選手多數者為優先；選手人數再相同時，以選手名次排名前者為優先(無法產生時由選訓委員審議後決定)。

名次	1	2	3	4	5	6	7	8	9
積分	8	6	5	4	3	2	2	1	1

(四) 教練名單經體操協會選訓委員會會議通過，再送國訓中心訓輔委員會審議通過後聘任之。

(五) 依培訓辦法辦理，男、女教練分屬擇一，不得異動。

三、經報名參加及獲選之教練及選手必需參與本次培訓，拒絕參與或中途放棄者，將提報至本會紀律委員會。

四、男、女選手未參與第三階段第三期培訓者不得參加代表隊選拔。

五、教練、選手名單經體操協會選訓委員會會議通過，函送教育部體育署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核備。

**拾參、教練及選手於培(集)訓或參賽期間，如違反規定，依本會教練及選手管理要點辦理，由本會召開會議審議，以決定懲處方式；情節重大者，應報本會紀律委員會備查後，取消其代表隊教練或選手資格。**

拾肆、運動禁藥管制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

一、選手注意事項

(一)、任何參與國手選拔賽之選手均可能被抽測到藥檢。

(二)、參與國手選拔賽之選手如因治療用途而必須使用禁用清單上之禁用物質或禁用方法時，須向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申請治療用途豁免。(申請網址 <https://www.antidoping.org.tw/tue/>)

(三)、本次國手選拔賽之治療用途豁免申請截止日期為 111 年 12 月 23 日。

二、運動禁藥相關規定請參閱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官網「公告欄」，單項協會辦理國手選拔賽說明(<https://www.antidoping.org.tw>)：

- (一)、運動禁藥管制辦法
- (二)、運動禁藥管制採樣流程圖
- (三)、2022 禁用清單
- (四)、治療用途豁免申請及審查要點
- (五)、運動禁藥管制規定暨違規處分要點
- (六)、運動禁藥違規審議程序作業要點
- (七)、申訴審議程序作業要點

拾伍、附則

- 一、選拔賽若有疑問時，召開選訓委員會決定之。
- 二、本選拔經提向本會選訓委員會決議後呈報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00000 號函號函核備實施，修正時亦同。